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基建

公告编号:临2020-48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采取书面方式,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对会议事项进行了表决,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会议议程及决议内容经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签字确认,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有效。

会议决议事项及决议情形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优先股发行方案的议案》

由于公司在优先股股东支付自前12个月内未支付予普通股股东支付股利的情形,触发公司章程和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募集说明书所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因此公司需要向优先股股东派发本年度股息。

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计自2020年10月26日至2020年8月26日,以第一期优先股发行前90.92%为基数,按5%比例派发股息,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1.07元(含税),共计派发股息1,800,000元(含税)。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计自2020年10月16日至2020年10月16日,以第一期优先股发行前56.6%为基数,按照4.7%比例派发股息,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1.4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息2,000,000元(含税)。

公司普通股股东不享有上述优先股派发股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额赎回2015年非公开发行145元优先股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全额赎回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的145元优先股。

三、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项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事项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全面预算编制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由港商晋源路桥投资有限公司特设一标股票质押的CONSORTIUM LAMAT SECTION 1,注册地为香港晋源路桥有限公司,出资30%美金(约1.75亿美元),持有联发集团3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由香港晋源路桥有限公司担保的母公司保证担保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9号融资安排出具母公司担保的被授权人变更为由公司副总裁、海外董事兼总经理陈国栋,由代表中国基建集团出具担保为有担保为无担保二套公司担保出具担保提供担保相关文书,该授权有效期至2020年12月13日,同时废除对原授权人下的所有授权权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投资与总体预算方案的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投资预算,计划新增投资总额人民币1,800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投资与总体预算方案》(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投资与总体预算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基建集团》(含)及附属公司在充分协商并协同的基础上,可以合理、合法开展关联交易,不损害和提高基础管理效率,降低合规风险,保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趋近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含)关联交易及易上规划的议案》

(一)增加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含)关联交易及易上规划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交天和增加注册资本金及非公开发行(含)交易的议案》,至2020年6月4日完成上述增资事宜。由于中交天和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交天和)的股权投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中交天和为公司的关联机构,与中交天和的关联关系符合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关系。

公司于2020年6月4日通过《中交天和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和中交天和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交天和)产品采购类关联交易支付上列2项产品,产品采购类关联交易金额上列2项2.9亿元,金融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含利息)上列2.15亿元。

(二)公司独立非关联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且发表独立意见。

(三)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进行表决,宋海良先生、刘茂刚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平陆运河快速路二期工程PPP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增加项目资本金所涉关联(含)交易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参股中交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一局集团),中交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二局)分别增加对盐城市盐南高新区二期工程PPP项目的资金投入1,300万元,共计2,600万元。

(二)盐城市盐南高新区二期工程PPP项目系一局集团、二局集团与中交(江苏)上海海通华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称华信工程,系公司的关联方)共同投资的项目,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金与关联(含)交易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非关联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且发表独立意见。

(四)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含)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进行表决,宋海良先生、刘茂刚先生回避表决。

(五)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进行表决,宋海良先生、刘茂刚先生回避表决。

城市快速路二期工程PPP项目资本金的关联关系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0-049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额赎回145亿元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 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额赎回2015年非公开发行145亿元优先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赎回概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分别发行优先股(第一期)和优先股(第二期)优先股,金额总计145亿元人民币。公司本次全额赎回已发行的145亿股优先股,涉及票面金额合计145亿元。

二、赎回价格

本次优先股赎回的价格为优先股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付股息。

三、赎回时间

第一期优先股赎回:2020年第一期优先股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0年8月26日。

第二期优先股赎回:2020年第二期优先股固定股息发放日,即2020年10月16日。

四、赎回实施方式

第一期优先股: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向优先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20年7月26日至2020年8月25日应付未付的固定股息。

第二期优先股: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向优先股股东支付其所持有的优先股票面金额(100元/股)和2019年10月16日至2020年10月15日应付未付的固定股息。

五、赎回程序

根据公司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2020年7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额赎回2015年非公开发行145亿元优先股的议案》,同意本次赎回事项。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0-050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投资业务总体预算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事项提示:

一、关于2020年度投资业务总体预算为:新投资投资项目1,800亿元。

二、上述投资预算及投资计划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发生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一、2020年度境内投资项目预算

经统计,截止2019年度新投资项目类项目合同额为1,671亿元,为预算目标的114%。

公司2020年度境内投资项目预算为:新投资投资项目1,800亿元。前述计划中的投资项目均为公司主营业务投资。

二、公司内部审批批准情况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投资业务总体预算方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境内投资业务总体预算。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计划及上述项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计划投资项目均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发生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三、投资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基本情况已在《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度境内投资项目预算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落实公司投资项目的开发,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0-05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盐城快速路网二期工程PPP项目 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于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睿泽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睿泽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637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类型及更新类型	债券型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6年
中国银保监会其他基金登记编码	冀证登字【2016】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华斌
任职日期	2020-07-07
证券从业年限	2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6年9月至2016年12月在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单位担任高级审计员；2017.12-2021年任2018年3月在中国证监会担任中国证监会主任科员(证券期货监管部)；2018年3月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投资部副经理、投资管理。
是否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否
是否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学士
是否在中国境内从事基金业务(请勾选/填写)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金

陕西金叶科教集 2019年年度分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情况

1. 2020年5月19日,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8,692,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1,530,389.21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8,692,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0.011、0.0115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3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扣缴,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持有期限计算应纳所得税)(注:持有首发前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暂不扣税,对通过证券持有者持有基金份额的20%征收;对内购证券持有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3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1. 股利款登记日:2020年7月16日

2. 除权除息日:2020年7月17日

议案二、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项目	部	盐城城轨快通轨道交通二期工程PPP项目
1	项目公司	部	中交城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中交集团	部	中交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3	一局集团	部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	上海隧道	部	中交上海三航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的附属子公司
5	振华重工	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集团的附属公司
6	项目合作各方	部	项目拟由社会合作方
7	项目合作各方	部	项目拟由社会合作方
8	项目合作各方	部	《上述项目暂不涉及社会资本进场》
9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部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关联交易相关制度规定》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盐城市快速路轨道交通二期工程PPP项目投资总额调整暨项目资本金涉及关联交易(含)的议案》，而由公司同一公司集团和同一二级单位向同一项目增加投入资金共计20,600万元。上述事项的初始投资已于公司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据项目方为公司控股股东中交集团的附属公司，系公司的关联方，根据《上市规则》和《关联交易指引》中的规定，该行为属于为公司交易。本款向项目公司增资将导致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现金出资金额增加，构成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20,600万元。

关联方介绍

项目公司为中交集团的附属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600320，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20250147的《营业执照》，其基本情况如下：

1. 公司名称：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2. 注册地：人民币26,639,350.1万元
3. 法定代表人：朱连平
4.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港口岸系统和设备、海上专用装备、工程机械、工程船舶和大中型钢结构件及部件、配件、船舶修理；租赁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房产起重机械租赁业务；销售公司产品；用船载运输用船舶及运输设备；网络科技产品（专包承包）、电力设备制造工程、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油气储运工程、机械与电气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海陆工程建筑的设计、计算机软件和网络工程、计算机网络、机器人技术、环保技术、新能源技术、智能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设备及配件的安装和维修；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和仓储；停车场（库）经营管理；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及建筑业资质要求除外），需取得国家有关法规取得相应资质证书方可开展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振华重工审计后的总资产为：441,078.33万元，净资产为：1,357,103.64万元，2019年营业收入为：49,459,558.87元，净利润为：49,712.16万元。

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和交易类型

交易类别：向项目公司增资

交易类别：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二) 交易的主要情况

盐城城轨快通轨道交通三期工程PPP项目系公司附属的一局集团、三航局与振华重工以及项目合作方共同投资的项目，该项投资经2018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屆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项目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设立。

经盐城市人民政府批准，项目总投资额调整核定为3.56亿元，按照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20%的要求，项目公司实收资本为167,120.71万，目前各股东已缴纳项目资本金115,620.71万，需增加项目资本金1,510.00万元，其中—公局集团和三航局分别认缴10,300万元，振华重工认缴12,876万元，及项目合作方增资18,025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项目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项目合作各方	20,800	14.24%	现金
2	项目合作各方	34,600	30.97%	现金
3	上海隧道（上海隧道股份有限公司）	41,700	28%	现金
4	中交第一公局（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20,434	20%	现金
5	中交第二航务（中交第二航务有限公司）	30,434	20%	现金
合计		167,121	100%	现金

就本次资产重组事宜,海欣药业已聘请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为专项审计机构,普华永道出具了《审计报告》,2025年,占股14.24%;项目自估值为10.30亿元,占股20.00%;海欣药业估值为8.75亿元,占股25%;公司集团估值为10.30,300,000,占股20%;三亿融资估值10.300,000,占股20%。各股东按照约定比例现金出资。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审议通过了《关于盐城市快速路三期工程PPP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增加项目资本金所涉关联交易》及《交易的议案》,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刘庆起先生、宋海良先生、刘庆勋先生进行了回避,公司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已对此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该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予以同意。

关联交易事项的对公司和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项目前期需要投资,项目概算调整已经政府审议通过,政府拨付部分纳入财政预算,项目已投资增加将有利于公司实现项目收益。

独立意见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盐城市快速路三期工程PPP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增加项目资本金所涉关联交易》及《交易的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符合法律,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三)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预先认可意见》

(二)《独立董事关于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证东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中国基建

公告编号: 2020-05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8日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监事会3名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对所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自程序发出出席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为约翰兰德公司竞标提供的母公司保证授权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约翰兰德出具母公司保证的被授权人士变更为公司副总裁、海外事业部总经理陈雷,由其代表公司签署该本授权书有效期为自2020年7月3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8日,该授权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同时废除对原授权人士的所有授权权限。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基建关联关系》(交易管理方案)的议案》

同意《中国基建关联关系》(交易管理方案),公司及附属公司在充分发挥业务协同的基础上,可以合理、合法开展关联(交易)关系,不断提高基础管理水平,降低合规风险,保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上限计划的议案》

(一)同意增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上限计划。

(二)根据《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中交天和与公司的关联附属公司,与公司的子公司或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上市规则项下关联交易。

(三)拟预测,自2020年6月4日起,2020年度中国基建与中交天和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交天和)产品采购贸易类别关联交易上限212亿元,产品租赁服务类别关联交易上限1.9亿元,金融融资租赁类别关联交易上限(含利息)交易上限1.7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盐城城市快速路网三期工程PPP项目投资总额调整增加项目资本金所涉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原公司附属中交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一局集团)、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三航局)分别增加对盐城城市快速路网三期工程PPP项目的资本金投入10,300万元,共计120,600万元。

(二)盐城城市快速路网二期工程PPP项目系一局集团、三航局与中交(连)方、江苏振华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振华工程)、系公司的关联方共同投资的项目,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金属于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交易)交易金额20,6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7月9日

关于建信睿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睿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睿阳一年定期开放债
基金代码	0003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前名	傅晓婧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华婧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楠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华婧
任职日期	2020-07-07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取得投资管理从业资格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5年9月至2011年6月在普华永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和任审计助理 自2011年6月至2013年2月在中国证监会信用评级司信用评级处担任信用评估部综合岗科员，2013年2月至2013年4月调入中国证监会评级处交易处任科员。历任信贷专员、投资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或采取纪律监管措施	否
是否因违规被基金业协会处罚	否
学历、学位	学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向有关监管部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9日

西安金叶 公告编号:2020-47号

西安金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派息实施公告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2020年7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办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7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上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名称
1	000****902 万和兴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	000****101 重庆金鑫兴实业有限公司
3	000****101 袁晓妹

在股权登记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7月7日至登记日:2020年7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程序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 1.咨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19层
- 2.咨询联系人:王黎
- 3.咨询电话:029-81778566
- 4.传真:029-81778533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七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 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 第一个行权期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7月3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期权事宜的议案》,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称“2019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完成,336名激励对象的合计27,598,080份期权获得了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登记公司”)审核,有关期权将于2020年7月10日开始在可行权日以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本次可以行权的期权数量:中南JL3C,期权代码:037079。

一、2019年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1、简述

2019年6月19日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计划,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13,837万份期权,其中首次授予11,209万份,预留2,628万份。

期权有效期自授予日起不超过48个月。首次授予的期权在等待期结束后分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12个月。三个行权期行权数量分别为首次授予期权数量的33%、33%和34%。

2、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年5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就2019年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于2019年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说明。

2019年6月19日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计划。

2019年7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决议以2019年7月2日为首次授予日,向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11,209万份股票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8.49元/股。2019年8月6日公司首次授予的期权在登记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数量:中南JL3C,期权代码:037079。

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已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与分红派息方案，根据2019年计划有关规定将首次授权期权的行权价格由8.49元/股调整为8.37元/股。		
2020年1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期权的议案》，决议以2020年1月20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20,389,400份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9.83元/股。2020年3月6日公司授予的部分预留期权在登记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简称：中江JLC5，期权代码：037089。		
2020年5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剩余预留期权的议案》，决议以2020年6月7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授予530万份剩余预留期权，期权初始行权价7.91元/股。2020年6月17日公司授予的剩余预留期权在登记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期权简称：中江JLC6，期权代码：037095。		
2020年7月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事宜的议案》，由于公司于2019年12月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336名激励对象的27,598,080份期权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二、本次行权情况说明		
1、行权股票来源：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2、本次期权符合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公司2019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中第一个行权期部分的期权自授予日起12个月的等待期已经届满，期权满足2019年计划规定的如下行权条件：		
序号	2019年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说明	符合行权条件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下列任一情形：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进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所列情形，满足条件。
2	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任一情形：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4) 最近12个月内因违反交易所业务规则，被给予纪律处分或者进行监管谈话；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所列情形，满足条件。
3	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度增长不低于50%。	经统计公司财务数据并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1）统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度增长51.25%；（2）统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度增长51.25%；（3）统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8年度增长51.25%。
4	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达标 年度绩效考核等级为A。	经统计考核激励对象2019年考核结果达到上要求，满足条件。
三、行权模式：自主行权		
4、行权期间：2020年7月10日至2021年7月11日的交易日，而且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1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10006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如下：		
一、公司合同总体情况		
	数量	金额(万元)
2020年度二季度新签项目合计	34	267,767.44
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累计执行的未完工项目合同	67	1,523,384.00
其中：		
已签约未发生款项项目合同	27	906,521.93
已收款正在执行项目合同	40	617,427.57
已完工项目合同	0	0
二、重大项目情况		
1. 2020年第二季度主要新签项目情况		

证券代码: 000811 证券简称: 冰轮环境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142 证券简称:北京万通地产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12月24日

中国有色金属 2020年第三次临时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758

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0-130

团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首次授予期权

始行权的公告

(1) 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按规定披露后2个交易日;

(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的应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不得行权,按约定予以注销。

5、本次可行权期权数量:27,598,080份,具体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职位	授予期权数	本次可行权期权数	占2019年12月31日已授予期权 数量的比例
陈3人	产业园区及区域管理人员	83,620,560	27,598,080	100%

注: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激励对象行权数量与授予时上网公示情况一致。2019年计划其他激励对象获授的期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

6、行权价格:8.37元/股。根据2019年计划,出现行权价格需要调整的情形时,公司将按照2019年计划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7、禁售期安排

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8、承办券商情况

本次行权的承办券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信证券”)。国信证券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符合合规需求,并已完成有关准备工作,符合登记公司对有效担保准备工作的要求。

自信行证券提供的业务系统能够有效控制并防止激励对象在敏感期内行权和短线交易。自本行启动前,公司、国信证券及激励对象进行了专门的学习,已充分理解权利的合规性要求,相关业务控制点有效。

三、本行有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上市条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行有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因此发生变化。如果有关期权全部行权,对公司各期损益不产生影响,公司总股份将增加27,598,08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份的0.73%,公司未来每股收益将受到相应影响,股东权益将因此增加23,099.59万元。

在行权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对可行权期权数量的最佳估计,将期权成本计入当期的管理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期权行权后公司将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四、选择自行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方法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期权的会计处理政策,在授予日后,公司不对期权的价值进行重新评估。若在前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五、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 募集资金专户信息

户名: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门支行

账号:32001647536052509021

2. 募集资金存储的说明及承诺

本行有权募集资金将存储于上述专户,作为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承诺:行权所得资金将存储于上述指定的银行账户,并严格按照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

六、后期信息披露相关安排事宜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期权的行权情况、激励对象变动情况、期权参数调整情况以及公司因行权而导致的股份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拉萨市广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九日

000065

公告编号：2020-053

特续代码：127014

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情况公告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蒙古国一体化服务项目	22,400万美元	2020年06月	
2.2020年第二季度在执行重大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务模式	项目情况
锡蒙盟库苏木重工业铜矿扩产项目（蒙古国一体化服务项目）	70%美元	BPC、EPC工程总承包模式，公司提供部分设计+采购+施工的工作	经公司2021年2月28日的《锡蒙盟库苏木重工业铜矿扩产项目进展情况》，总体合同项目重大客户满意度高。
巴基斯坦中巴经济走廊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16,280万美元	同上	经公司2020年10月24日披露的《公司与中方联合体（上市公司与巴基斯坦中巴经济走廊交通基础设施项目二期）中标后对合作各方权利义务约定》。
孟加拉博拉利卡士220KV输变电工程（孟加拉一体化服务项	15,74亿美元和22,08亿美元加迪卡	同上	经公司2020年12月28日披露的《孟加拉博拉利卡士220KV输变电工程中标结果公告》，项目中标人W 集团为公司的直接合作方，与合司日常无关联交易的情况。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公司未来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告编号: 2020-059							
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情况:							
议案及 涉及重大事项,占应下 投票权表决权比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议案一: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0,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议案二: 关于公司续聘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0,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议案及 涉及重大事项,占应下 投票权表决权比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议案三: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0,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议案四: 关于公司续聘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0,000,000	100.00%	0	0.00%	0	0.00%	

00738 公告编号:2020-056

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份18人,代表股份152,736,6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7556%。

议案1和议案2表决情况

议案1.00《关于公司为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56亿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人,270,44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4%;反对29人,0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人,270,4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16%;反对29人,06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聘请见证律师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李敏、通程
3.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